

白水县财政局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财政发展规划、政策，拟定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负责起草全县农村综合改革方案和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和推动改革工作；拟定全县财政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起草全县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规范性文件。

3、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并组织执行政府公共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社会保障预算和其他预算；检查预算执行情况，编制年度决算；完善各类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办法，监管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及农业综合开发等专项资金的使用。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

5、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县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

7、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按规定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实物资产配置标准，负责审批县级资产配置及处置事项。

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对地方金融机构的资产、财务及政策性金融业务的管理。

9、负责办理和监督全县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中、省、市、县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全县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县财政投资评审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订全县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

1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政策内外债管理的制度和政策，依法制定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加强全县政府性融资的监督管理，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内外债务，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

12、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负责会计集中核算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县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会计审计，负责各种经济签证类中介机构的日常管理工作。指导财政学会、会计学会、珠算学会的工作。

13、监督检查财政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14、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加强全县财政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财政信息网络建设和财政宣传工作。

15、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6、下设白水县财政局、白水县财税监督检查局、白水县政府采购中心、白水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白水县国库集中支付局、白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含原农税局）、白水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二、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抓好组织收入工作。全面落实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全力支持财源培植工作，夯实增收基础。坚持依法治税，完善工作机制，持续推进税收保障。关注重点税源企业和新增税源企业动态，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全力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压缩运转经费，坚持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达到 80%以上，优先保障工资性支出、基本运转、基本民生等刚性支出，坚决兜住“三保”底线。

3、持续加大争资力度。认真分析中省财政政策和投资动向，精心策划包装项目，争取更多项目纳入中省盘子。多层次、多渠道争取转移支付补助和政府债券资金，努力缓解我县财政困难。

4、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严格落实政府债务管理各项规定，进一步核查债务底数，规范政府举债融资程序，杜绝各类违法违规举债行为。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稳妥做好债务化解，降低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底线。

5、支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继续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深入推进涉农资金整合工作，提高整合实效，重点支持解决好“两不愁三保障”面临的突出问题。全力支持落实产业、就业、教育、社会保障等扶贫政策，支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加强扶贫资金动态监控，落实“两个一律”要求，推进扶贫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扶贫资金安全高效。

6、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筹措资金，撬动社会资本投入，支持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工作，强化资金管理和绩效评价，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7、优化财税营商环境。认真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继续清理规范地方收费项目，取消涉企收费，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

8、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落实支持实体经济、“三个经济”等财税政策，抢抓中央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和增加重点领域、薄弱环节投入的机遇，争取中省更多、更大支持，促进重大项目建设。统筹利用各类产业发展基金，放大资金效能，支持重

点产业发展，发挥好融资担保公司增信作用，推进 PPP 项目规范开展，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全县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项目建设。

9、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财政支持政策，落实好各项惠民政策，引导更多社会力量支持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支持“一事一议”、美丽乡村等工程，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支持“三变”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推进三产融合发展，助力脱贫攻坚，促进农民增收。加强对乡镇财政的指导，发挥好财政资金“最后一公里”的监管作用。

10. 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落实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创业担保贷款政策，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和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积极落实社会保障待遇标准，支持加快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建设。优先解决卫生与健康投入，全力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支持棚户区改造，优先保障建档立卡农村贫困户危房改造。

11. 支持教育文化事业发展。落实各类学生资助政策，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力促教育质量提升。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水平。改善城乡公共体育设施条件，支持开展全民健身、文艺下乡活动。

12. 支持平安白水建设。积极支持政法机关全面深化改革，

加强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强化平安建设、扫黑除恶等经费保障。

13、深化预算改革。坚持零基预算、综合预算，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力度，集中财力保障各项支出需求。全面编制三年滚动中期财政规划，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严格预算执行，硬化预算约束，依法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全力打造“阳光财政”。

14、加强国库管理。持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提高公务卡使用率，健全财政资金动态监控体系，强化动态监控规则，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严格规范暂付款的范围、期限、审批程序，全面清理存量暂付款。

15、推进绩效管理。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意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强化主体责任约束，将评价结果作为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16、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严格落实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推进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与财务管理有机衔接，建立从“入口”到“出口”全周期管理体系，达到配置科学、使用有效、处置规范、监督到位的目的。

17、规范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执行“先有预算，再有采购”

的预算管理制度,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秩序,强化采购人主体责任,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18、规范会计管理。严格执行《会计法》,实施新的《政府会计制度》,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会计行为,严肃财经纪律,防范财务风险。

19、加强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精细做实“四单六制”、“三会一课”等,不断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20、强化廉政监督。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加强纪律教育、警示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切实纠正“四风”,持续抓好作风建设,扎紧制度的笼子,强化内控执行,确保财政干部和资金“双安全”。

21、建设专业队伍。以财政大讲堂为主阵地,充分利用新媒体,持续抓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不断落实“三项机制”,营造干事用人立业正向激励机制。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丰富多彩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培养敢于

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财政干部，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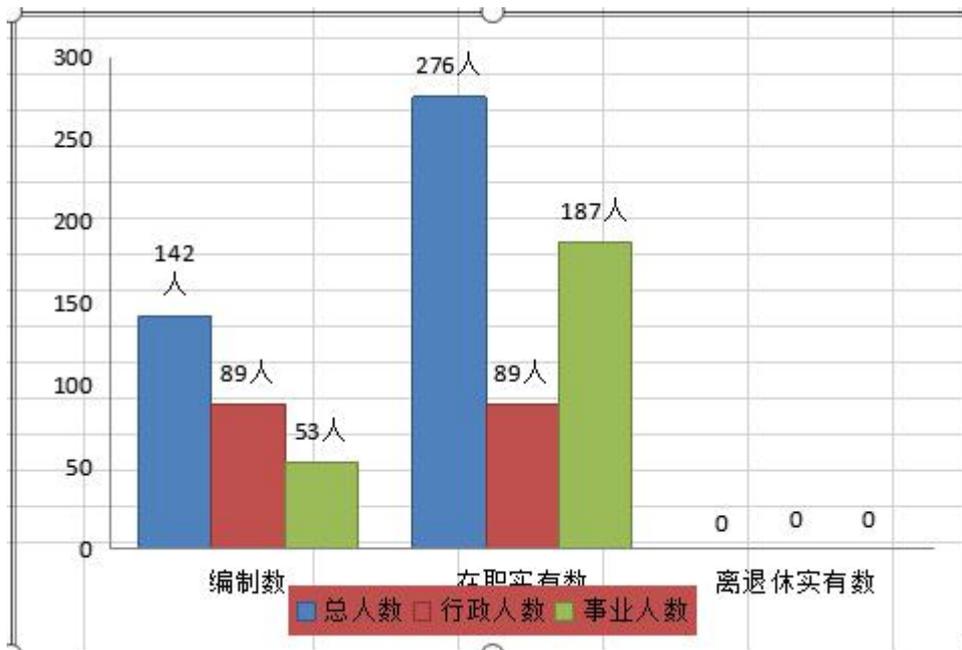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水县财政局(机关)
2	白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3	白水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人员编制 142 人，其中行政编制 89 人、事业编制 53 人；实有人员 276 人，其中行政 89 人、事业 18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已移交养老中心。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中未编制专项业务经费，因此未编制绩效目标表。

七、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99.49万元，较上年增加61.3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99.49万元，较上年增加61.36万元，原因：人员正常工资增长。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2699.49万元，较上年增加61.36万

元，财政拨款支出 2699.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61.36 万元，原因：人员正常工资增长。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699.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61.36 万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 2699.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61.36 万元；原因：人员正常工资增长。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8.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960.16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58.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09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0106 财政事务 2118.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09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010601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2118.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09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63 万元，较上年增加 0.72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8.9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7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8.9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7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4 万元，原因是：生育保险缴费基数调整，缴费减少；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3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原因是：

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3.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7 万元，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缴费减少。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1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1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2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9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2102 住房改革支出，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2210201 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23.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73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其中：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37.4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83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9.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2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50103 住房公积金 78.7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29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1 万元，原因是其他人员

变动。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7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42 万元，原因是业务需要，正常范围变化，其中：50201 办公经费 106.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2 万元，原因是业务需要，正常范围变化；50202 会议费 2.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50203 培训费 1.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50205 委托业务费 0.1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50206 公务接待费 16.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0 万元，原因是按要求压缩三公经费；50209 维修（护）费 8.5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0 万元，原因是业务需要，正常范围变化；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495.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70 万元，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其中：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3.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0 万元，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0 万元，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业务需要，正常范围变化。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58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9 万元，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其他人员工资减少，其中：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4.58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9 万元，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其他人员工资减少。

(2)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6.27 万元，较上年增加 62.43 万元，

原因是：人员正常工资增长，其中：30101 基本工资 989.63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299.92 万元，30107 绩效工资 495.70 万元，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8.96 万元，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25 万元，30113 住房公积金 169.48 万元，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33 万元。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8 万元，原因是：业务需要，正常范围变化，其中：30201 办公费 39.00 万元，30201 印刷费 10.70 万元，30205 水费 9.20 万元，30206 电 12.00 万元，30207 邮电费 2.50 万元，30208 取暖费 8.50 万元，30211 差旅费 18.00 万元，30213 维修(护)费 11.00 万元，30214 租赁费 0.50 万元，30215 会议费 4.00 万元，30216 培训费 1.50 万元，30217 公务接待费 16.90 万元，30226 劳务费 0.15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2.70 万元，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万元，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74 万元，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情况

1、2019 年“三公”经费总计 17.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因公

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1.00 万元,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科学合理安排公务用车,保证费用不突破上年支出数;公务接待费 16.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0 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八项规定,确保公务接待费在合理的区间。

2、会议费 4.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00 元,主要是脱贫攻坚工作需要,会议增多。培训费 1.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0 万元,预计 2019 年增加培训次数。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局机关及白水县非税收入管理局、白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2 家下属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8.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8 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其中:办公费 39.00 万元,印刷费 10.7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9.20 万元,电费 12.00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取暖费 8.5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18.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11.00 万元,租赁费 0.50 万元,会议费 4.00 万元,培训费 1.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9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1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2.7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74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

(八)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白水县财政局

2019 年 1 月 28 日